

长姜鹏飞的家里。姜由顾问长治辛介绍与日女伊藤结婚。伊藤和中村是亲属关系。这个小中村往来于齐齐哈尔、洮南之间,半年有余。到1935年冬,伪军政部发令(大臣于芷山),召集军官入训练处受训。此令发到黑龙江,通过第三军管区高级主任顾问中佐河崎思郎(曾任中国陆军大学教官)有用意地选择,把陆鸿勋选送到沈阳东山嘴子伪中央陆军训练处受训。

1936年初,由长春(新京)日本宪兵司令部会同沈阳驻在宪兵部队,把陆鸿勋由在学的军官训练处逮捕。经过百般拷打,多次审讯,陆受刑不过,终于将事实全部经过供认定案。当时伪满各报都在第一版用大字登载:“谋害中村的杀人巨魁罪恶滔天犯陆鸿勋落网”并附照片。后处以极刑,零割肢体,为中村祭灵。其子正当其事,编成戏剧、电影大肆宣传。事后,我曾向第三军管区司令官张文铨打听这件事,他说:“这是血债巨案,谁也不敢说救。”陆鸿勋两次自投罗网,终遭杀害。

(政协辽宁省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供稿)

## 中村事件亲历记

金东复

记得,1931年我刚满20岁,在东北兴安屯垦区屯垦军三团二营任中尉骑兵中队长。团部及所属各部队,除三营外,均驻扎在内蒙古哲里木盟科尔沁右翼前旗余公府附近,即王爷庙(今内蒙古乌兰浩特市)境内。中国现代史上的一个重要事件——“中村事件”,就发生在这里。我曾参与其事。现将我目睹的有关“事件”的真实情形记述如下。

事件发生在1931年7月下旬。当时，我团二营，即我们骑兵大队，在团长关瑞玘（字玉衡）上校的率领下，前往团部驻地余公府去王爷庙南突泉县一带执行剿匪任务。一天晚上，大约八九点钟，我们已经休息。突然，传令兵传达团长命令：“有紧急情况，要在20分钟内喂好马，准备出发。”这时，我们中队为前卫，在集合时，我请示团长往什么方向前进。团长指示说：“回团。”队伍很快就出发了。

一路上，团长不断地催促队伍快走，后来，他的坐骑索性跑到我们队伍的前头，命令部队紧跟。团长的战马，高大健壮，跑得又快，后面队伍中的马弱者，有的逐渐掉了队。因为我有一匹备马，换着骑，所以才勉强跟上。此时我的心里十分纳闷：究竟发生了什么紧急情况，回团部竟如此急若星火？

经过100余里地的强行军，到达营房驻地已是下半夜了。战马浑身汗水淋淋，人也极端困乏，躺下就睡着了。

第二天，不是由传令兵而是由团部副官亲自秘密通知，让连以上干部去会议厅开会。当时，我团三营是屯垦公署的卫队营，驻扎在洮安（白城子）。团部所在地尚有一营、二营（即骑兵大队），团部直属通讯连、机枪连、追击炮连、军械处、军医处等连以上的军官共有20人左右。到会议室等了片刻，团长与三位副团长从内室走出。宣布开会后，副团长董平舆（后改名董昆吾）少校先介绍说：“昨天清晨，哨兵发现有人在营区外拍照，上前制止时，来人不但不听而且盛气凌人。我接到报告后，出来用日语询问（董副团长系日本士官学校毕业，日语说得很好）。为首的说他叫中村震太郎，是来东北考察农业的。他随即拿出了由南京政府签发的外交护照，上面还有路经辽宁、吉林、黑龙江三省的签字。我们交谈中得知，中村是日本士官学校我的上届毕业生，我们是同学。中村一行人还有一个日本人、一个蒙古人、一个白俄。那

个日本人叫井杉延太郎，是中村的助手，蒙古人是带路的，白俄是马匹的雇主。我将他们领到团部后，经检查发现他们携带有军用地图、测绘仪器等从事间谍活动用的物资器材，并在日记本上有对我边防地区兵力分布、军事地理等情况的详细调查和记载。于是我赶紧派人向团长做了汇报。”

当董副团长讲到这里，才解开了昨夜团长之所以那样急切返回营地的疑团。

团长关玉衡接着讲话。他说：“现在我们已将中村等人拘留起来了。经初步审查，中村是日本陆军参谋本部的大尉，那个日本人是退伍军人，原上士曹长。他们系一个月以前，由海拉尔出发，经过兴安岭、索伦山，到我们边防军事要地调查军事地理的。对我们这一带的气候、雨量、村落、居民、兵力等详细情况，都有记录并绘制了地图。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进行侵略，早就野心勃勃。中村显然是为他们侵略中国东北搜集军事情报的，纯系军事间谍。我们若放了他们，国家的机密就要落入日本手里；要是把他们扣留后再通过外交途径，恐怕也不好解决，因为我们是弱国，一些当权者怕外国人怕的要命。因此，不如我们将他们秘密处死，这样既能保住国家机密又不致于召来许多麻烦。何况本地区，经东北长官公署早已向驻沈阳各国领事照会，谢绝外国人来屯垦区参观游历，不发护照在案。所以经团部研究，准备今晚就把他们处决，大家看行不行？”

短暂的沉默之后，大家开始议论。有人说：“中村有南京方面的护照，是经外交允许的，杀死他们一是不好向政府交代，再说纸包不住火，日本国迟早是会知道的，追查起来怎么办？”

关团长立即回答说：“中村是以外交面目为掩护，实际是进行军事间谍活动的，已经超过了南京政府允许的范围，所以我们有权处置他。再说，我们这个地区很偏僻，周围人烟稀少，只要我

们行动周至、严守秘密，神不知鬼不觉地杀死他们，谁能知道呢！”

大家又议论了一会，都认为日本帝国主义长期以来在东北横行霸道，罪行累累，不知屠杀了多少中国同胞。中村来搞特务活动，现在落入我们手里，决不能轻饶他。于是，大家异口同声地表示赞同。然后，团长非常严肃地宣布了保守军事机密的纪律。我记得是“约法八章”，大致内容如下：

1. 此为军机，不可泄露，上不许传父母，下不许告妻子，凡有泄露者，祸灭九族。

2. 如有任何上级机关，或哪一个长官问及此事，只许异口同音回答“不知道”，谁如透露出去，依第一章处理。

3. 不许私留中村一行人的任何财物；收缴的东西，必须上交团部，违者枪决。

4. 由今日起，不许官兵聚集，交头接耳，任何人如发现有议论此事的，立即有处决权。

5. 在书信中向亲友谈及此事者，枪决。

6. 通信必须经团副官室检查后方准邮出；不经检查私邮信件者，依第一章论处。

7. 外来亲友必须向团部报告，经审查后方可留宿；否则，来者按坏人处置。

8. 擅自离岗离职者严惩不怠，确认有投敌行为的，依第一章处理。

最后研究了怎样处决办法。团部驻地虽然是坐落在荒漠空旷的山坡下，但余公府——蒙古王府，却离此不远，大约有2华里。为防止枪声引来不测，而制定了“刀杀”的行动方案，并做了具体的分工。我们骑兵大队关琰大队长不在家，由刘大队副、我本人和另外两个中队长负责现场及外围警戒，一营营长陆洪勋

等四五个军官负责捆绑押送,其余官佐负责现场处理,执刑的刀斧手是一营一连连长宁文龙。

约近晚8点,我们依照命令,各就各位。当时,团里的气氛十分紧张,天刚黑就开始戒严,兵舍全由排长站岗,士兵一律不许外出,连大小便也只准在屋内。

刑场设在会议厅。大厅约有100余平方米,地面是用石灰与炉渣混合铺成的。两侧是团部各部门的办公室,中村等人被分别押在那里。

首先是中村被五花大绑地押进来。这时大厅内非常沉寂,笼罩着十分威严的气氛,每个人也都是正气凛然的样子。团长先命令解除中村眼睛上的蒙带和拿掉嘴里的堵塞物,由董副团长担任翻译进行审问。

“你到我们东北来的目的和任务是什么?”关团长厉声指问。

“来考察农业,准备进行经济贸易。”中村狡辩地回答。

“胡说,考察农业为什么到边防军驻地搞军事情报?”关团长愤怒地斥责,并且令他交代特务活动的背景和罪行。

罪证俱在,中村已感到无法抵赖,于是他暴露出强盗的嘴脸,大喊大叫地威胁说:“如果不放我,就要上告中国政府,日本关东军是饶不了你们的!”

关团长是黑龙江省宁安人,中等个,身体魁伟,性情刚毅暴烈。张作霖被害,“万宝山事件”,更加深了他对日本帝国主义的仇恨。此刻,见中村如此骄横,他怒不可遏猛然大喝道:“混蛋!今天我就要你的脑袋,叫你去上告!宁连长,行刑!”

中村立面不跪,狂呼乱叫。几个军官用强力让他跪下,宁连长从旁边走出,手操大刀,走到中村身后。只见刀光一闪,中村就倒在地上。由于宁连长紧张,中村没被砍死,还在地上挣扎,此刻关团长一个箭步上前,从宁连长手中夺过大刀,只听咔嚓一声,

将中村的头颅砍下。这时,负责清理现场的人员上来,先将尸体抬到大厅旁的一间空房里,然后用破布将地面的血迹拖擦了一下。继而,关团长又命令:“带下一个!”就这样,那个日本曹长也被杀掉。为防止失密,另两个人也被同样处死。

之后,大家一起动手把大厅收拾干净。整理完毕,团长关瑞玑又给大家开会,并命令团部副官赵衡、刘天鹏俩人在厅外执勤放哨。

会上,除重申保密问题外,又商议了对日本军事间谍中村等尸体的处置办法。为尽量缩小目标,最后决定将其尸体分解后掩埋于荒山。

就在这天夜半时分,我们10余个连级军官,每人背了一条装有敌人尸块的麻袋,手持一把军用小铁锹,一盏马灯,在团长的亲自率领下,向驻地东南方向的山岭进发。记得当时没有月光,走入灌木丛后,大家便分散开,点上马灯,各自找寻不易被人发现的地方,将碎尸深埋了起来。

与此同时,兵分两路,谷副团长尚带一部分人,到距营区七八里远的山洼里,将中村等的4匹马砍死,连同其一行人的衣物焚烧后掩埋起来。

翌日,团长又把大家召集在一起开会。原来,董副团长提出:这样处置不可靠。怕一旦走漏风声,日本人来检查,他们的狼狗嗅觉很灵敏,能把尸体给找出来,不如将其投入河里稳妥。

因此,团长命令必须把各自埋的所有尸块全都找出来,缺一块也不行,而且要在夜里行动。团长的话音刚落,军官们的脸上便都不由地表露出为难的神色。因为埋尸块是夜里的行动,埋时又只顾及保密,所以很难记准和寻找到自己的掩埋地点。但军令如山,大家也只好去执行。

天黑后,我们又拿起麻袋、军锹、马灯,惴惴不安地向荒山走

去。虽是夏夜，但山风很凉，加上心情颇有些紧张，因此，感到特别的冷峭，手中的马灯更是一颤一抖的。折腾了很长时间，好不容易才把尸块挖了出来，回到指定的集合地点。然后，我们又跟着团长来到了洮儿河，选择了一深水地段，将碎尸集中到几条麻袋内，用钢丝扎上口，再坠上大石头，沉入河底。

当大家返回团部时，天已破晓。一夜的紧张心情和劳累的身躯，此刻才算略觉轻松。

事过不久，大约在8月上旬，我们听说日本人已知道了中村大尉死于我团的情况，并要派兵来武力搜查。军官们都觉得很惊奇。大家偷偷地议论说：此事处置得这么严密，怎么会这样快就泄露出去了呢？当时，有这样一种猜测的说法，即此事是由我团的副官刘天鹏中尉向日本关东军司令部告的密。

猜测的事实根据是这样。原来，当时中村被杀后，尸体放于空房内。团长在给军官开会，由赵衡和刘天鹏两位副官在外面担任警戒。刘副官乘机溜进停尸房，想捞点外快，恰被赵副官发现。因为这行为是违犯“约法八章”的。赵副官向上报告后，团长闻之大怒，欲当即处决刘副官。刘系山东人，与我团第一副团长李允升中校是同乡。经李副团长说情，刘副官幸免于死被禁闭起来。刘副官对此事非常恐惧，怕日后有个万一。于是他偷与家中联系，不久家里发来双挂号信，说父母双双病重，让刘赶快回家。刘副官哭着与团长请假，团长不准。又经李副团长从中说情，答应给7天假；经李再次说情，才勉强给10天假，并令他务必按时归队，且不准以任何理由续假。刘副官匆匆离队后，不仅一走没复返，而且下落不明。恰值此时，我们听到关东军将要来讨伐我团的消息。所以大家都怀疑是刘天鹏向日本人告的密。时至今日，仍弄不清当时这个猜测是否准确。

从以上的叙述中可见，屯垦军处死中村，是出于广大爱国官

兵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行径的愤慨,是为了保守中国军事机密的正义举动。然而,当时的国民党卖国政府,事发后,不仅不敢揭露、谴责日本帝国主义的间谍活动,相反地却对屯垦军的爱国军官进行惩处,把关玉衡团长扣押在沈阳,并且任凭日本帝国主义歪曲事实真相,利用“中村事件”为其公开发动侵华战争制造舆论和作为武装侵占我东北的口实之一。蒋介石等掌权者们当时认为,是因为我们处决了中村,日本帝国主义才发动“九·一八”事变的,所以参予处死中村的人们,都成了历史的“罪人”。正因如此,使我多少年来一直不能谈及此事。

今天,当我追忆起五十多年前的这段往事,面对我们伟大祖国的现实,内心充满了无限的欣慰!当年我们出于爱国的义愤和作为军人卫国守疆的责任感,杀死了两个日本军事间谍。但在蒋介石不抵抗命令之下,仍然没能避免我东北同胞遭受十四年沦亡的苦难。

(本文根据金东复1981年12月的谈话记录整理,并经过本人的修改审定。整理人:赵汇娟。摘自《沈阳文史资料》第七辑)

## 中村事件——察尔森镇的一场劫难

巴图·舍旺

陈泰山 整理

1930年冬,奉天(沈阳)日本领事馆领事林久治郎,在日本关东军特务机关长土肥原贤二指挥下,将退伍军人、军曹(上士班长)井杉延太郎派到昂昂溪设旅店。以此旅店为据点在东蒙地区进行间谍活动,收集掌握当地风土人情、交通路线、民